

入會須知

按殯葬管理條例第 42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經營殯葬服務業，應向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申請經營許可後，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，並加入殯葬服務業之公會，始得營業。」

第 43 條規定：「殯葬服務業依法辦理公司、商業登記或領得經營許可證書後，應於 6 個月內開始營業，屆期未開始營業者，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廢止其許可。但有正當理由者，得申請展延，其期限以 3 個月為限。」

第 44 條規定：「殯葬服務業於第 42 條申請許可事項有所變更時，應於 15 日內，可經營之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辦理變更登記。」

請備妥以下文件及費用辦理入會：

- 民政局核准殯葬禮儀服務業(JZ99151)設立許可公函影本乙份。
- 經發局核准商業設立登記抄本公函影本乙份。
- 入會費：12,000 元。(會員入會時須一次繳納，始得為會員)
- 常年會費：會費以年繳方式，每人每月 600 元整，一年計 7,200 元整。

身分系統晶片識別卡申請：(每業者可製作兩張為限)

-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乙份，請影印清晰，正反面印在同一面。
- 一寸脫帽彩色照片乙張。
- 公司行號大、小章(店章、負責人私章)。

【用於身分系統晶片識別卡申請】